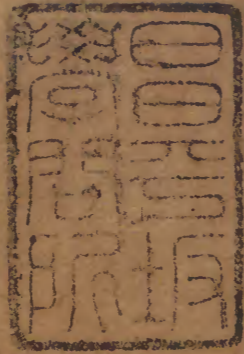


圖書編 八十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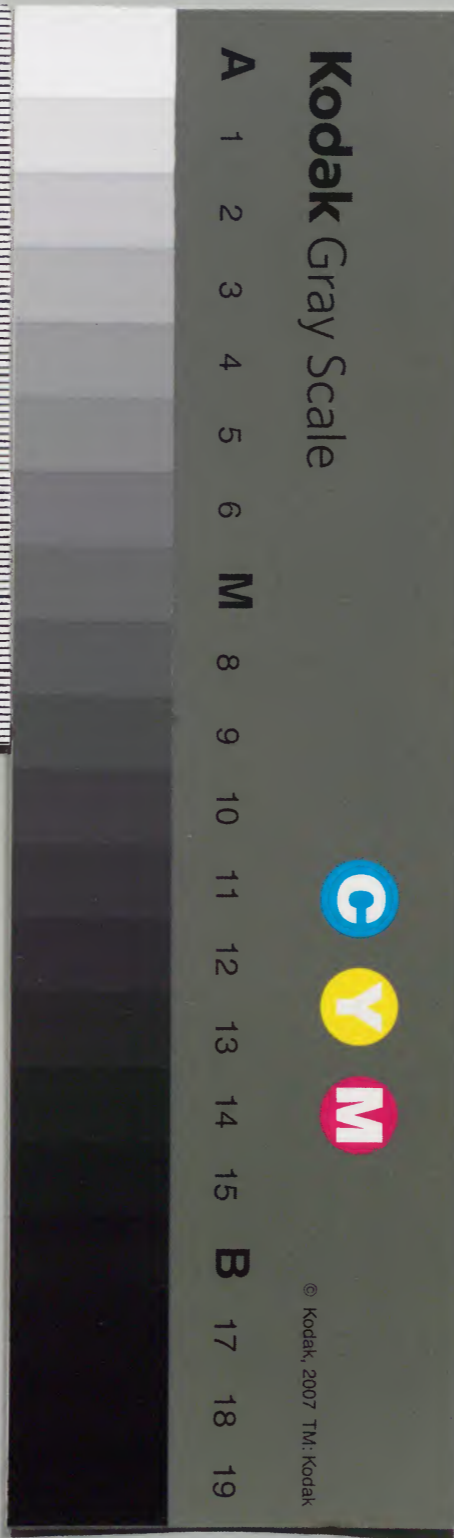


庫	文	閣	内
五	三		漢
四	〇		書
函	三七		
六	四		
架	冊	號	類

庫	文	閣	内
三	三		漢
六	〇		書
函	三七		
二	六		
三	四		
架	冊	號	類

(八四九)

内閣文庫	
番號	漢 3037
冊數	64 (48)
函號	366 85



綴じ部(喉部分)の文字など開きが不鮮明な箇所あ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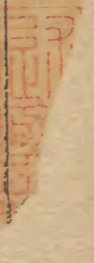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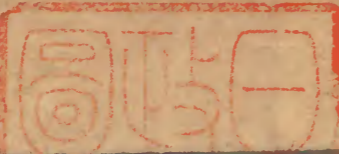
圖書編卷之八十八

淺草文庫

南昌後學章潢本清甫編

財賦總叙

賈山至言曰管者周蓋十八百國以九州之民養千八百國之君君有餘財民有餘力而頌聲作秦皇帝以千八百國之民自養力盡不能勝其役財盡不能勝其求一君之身耳所自養者馳騁弋獵之娛天下弗能供也然則國之廢興非財也財少而國延財多而國促其效可觀矣然自周官六典有太府又有王府內府且有惟王不會之說後之爲國者因之兩漢財賦曰大夫農者





國家之帑藏也曰少府曰水衡若八主之私蓄唐既有  
 轉運度支而復有瓊林大盈宋既有戶部三司而後有  
 封樁內藏於是天下之財其歸于上者復有公私恭儉  
 賢主常指內帑以濟經國之用故民裕而其祚昌淫侈  
 僻主至糜外府以供耳目之娛故財匱而其民怨此又  
 歷代制國用者龜鑑也

周禮理財之官

<p>宰夫 制財之出入</p>	<p>制 受費 之入</p>	<p>小宰 執九式之式</p>
<p>外府 掌邦布出入以待邦用</p>	<p>受 費 之入 玩好 職幣 之幣 振掌</p>	<p>內府 掌受貨賄以待邦用</p>
<p>職內 掌財 入數</p>	<p>周知 掌入 司書簿出 司會會 計 送群吏 四國之 治聽其 會計詔 王及冢 宰廢置</p>	<p>職歲 掌財 出數</p>



周禮理財之法

生財	三農 <small>生九</small>	園圃 <small>木 蔬 草</small>	虞衡 <small>作山 澤材</small>	九藪救 <small>養畜 鳥獸</small>	百工 <small>八材 飾化</small>	職商賈 <small>貨賄 阜通</small>	閭閻 <small>轉移 執事</small>
飲財	邦中 <small>待賓</small>	四郊 <small>待稍</small>	邦甸 <small>待工</small>	九家削 <small>待匪</small>	邦縣 <small>待幣</small>	賦邦都 <small>待祭</small>	幣餘 <small>待賜</small>
效財	妃	嬪	器	九幣 <small>以待</small>	材 <small>以待</small>	貢貨	物
用財	祭祀	賓客	喪荒	式九	工事	幣帛	好用
餘財				九式	九貢	之	餘
							玩好
							以供

周官禮財總論

或問禮真理財之書乎曰周之理財其出而已矣非理其入也理國之財而已矣非理天下之財也昔者天下之民百畝之田可以無饑墻下之桑五母之鷄二母之雞可以衣帛而食肉而又任之以百工商賈責之以墾田臣妾資之以山澤藪牧故其地無餘利而其民有餘財當是時也下之所以輸於上者常易辨而上之所以取於下者常不見其難集內而九功之正稅九職之正賦外而九正之常則其時已至其財已可取責太宰立法以授之征者司徒之屬征財以入之掌者太府



之職掌財以頒之當用者如斯而已矣非理天下之財  
之入也財之來爲無窮財之取爲甚易其藏之也常足  
而盈羨而其用之也則常懼其姦欺而鹵莽是故一時  
之財不待於理其入而常盡心於理其出焉每觀六典  
之書六卿之職兵旣以私田而不餉士大夫旣以公田  
而不廩而歲時經費獨祭祀賓客喪荒飲膳衣服與夫  
稱秩匪頒賜予玩好數者之用而已周公於此上則慮  
夫人侈心之生而妄費之無節下則慮夫掌財用財者  
之滲漏乾沒或有以容姦而肆欺異日之憂則又慮夫  
一國計匱乏而府庫空虛旣窘於用則不免震取於民也  
於是一毫則賦之出而數人之耳目通焉前有太宰小  
宰宰夫後有太府掌皮地官之屬又有泉府廩人俎斂  
散賙救事近於民故泉府而下皆以屬地官太宰兼制  
國用故太府與司會皆列於天官而太府以下三府則  
皆掌貨財帛布以待用司會以下四職則皆掌會計以  
足用不羨反章之數一歲之出入尤多則又專命司裘  
掌皮以會計其用反覆十一官之職未嘗不深歎周公  
措置之合宜而均節之有法防閑之周密而視聽之詳  
多也蓋內府若可以兼王府矣而必分爲二府者切於  
一身之用固不可以混夫一國之用也司會若可以通



司書矣而必立爲二司者掌財用之會計固不可汨之  
以書契版圖也職內若可以攝職歲矣而必分爲二職  
者出入之數固不可以專責之一人之手也使其兼攝  
而通行之則不惟不免於姦欺而其內外之參差不齊  
出入之交錯差舛簿書會計之煩多委軋亦必將有敝  
其精神而昏其思慮者周公不爲此也故以太府言之  
自關市之賦以至萬物之貢其各有所待非以其物也  
以其數之多寡而爲所用厚薄之限也以其數之多寡  
爲限則用不免有欠餘勢不免有相補足而財不免有  
相移用移易紛然始舛錯而難理是非一人之所能也  
也故法式則見於太宰而定數則見於太府移用則掌  
於職內矣以內府言之九貢九賦九功之貨賄與夫四  
海幣獻之貨賄紛然而入既擇其精美者以克王之藏  
又擇其精美者以克王之獻九貢九賦九功之良兵良  
器與夫四方之金玉齒革兵器雜然而受既以共王之  
玩好又以共王之獻賜又以待邦之大用是亦非一人  
之所能究故其大體則掌於內府而其精美緊切者則  
分於王府矣又以外府言之掌邦布之出入以共百物  
之用此特其綱領也至於王后世子凡衣服之用邦布  
者則共之祭祀賓客喪紀會同軍旅凡幣帛賚予之用



邦布者則共之賞賜給勞之用邦布者則又共之其出入文用固已鎖碎不一矣而歛滯貨給除貸所以用通者則又豈外府之所能兼乎故係邦之用者則外府領之而其在民者則分於泉府矣以至司會而下掌皮而上其所以設官分職而不相參者大抵皆然雖式貢之餘財以共玩好之用而司書亦別爲一書以待司會之收以佐太宰之樽節雖然此特其不相參者耳至於相參而相攷者則內府在內反以共仰之大用外府在外反以共王后世子衣服之用內外互相攷也職內職入反以每歲所入而考其所出職歲職出反以每歲所出而考其所入出入互相考也不相參則可以專其耳目必相考則可以防其姦欺惟其然也故財用之出上無所肆其侈下無所容其私上不侈而下不私則財常足於用征歛常不至於虐而民無復有受其病者然則周家之理財理其出而已非理其入也理之於上者不欲虐取之於下而已非固屑屑焉爲是不憚煩也大宰統其大綱司徒統泉府倉人廩人之大綱會計則均出於司會式法之數則同出於大府然則周家之理財太宰之府較太府太府式法之次序辨九貢九正九賦九式九事之異同此則自有諸儒之傳說在



邦 郊 鄉 遂 野 總 圖

太宰九賦	邦中之賦	四郊之賦	邦甸之賦
戴師任地	以廛里在國中 地以場圃任園 皆國中	以宅田士田賈 田任近郊之地 即鄉	以公邑之田任 甸地
遺人委積	邦之委積以 待施惠	鄉里以恤民之 難阨	野鄙以待羈旅
秋官掌獄	鄉士掌國中 附郭民與國中同故稱國	里當作間	遂乃遠郊故 以甸為野
賈誓	三郊 甸乃近郊	遂士掌四郊 原係遠郊之 地	縣士掌野

經傳所稱國中邦中四郊鄉遂近郊遠郊野等地名多錯互惟此而觀之自可見載師以廛里任國中之地以場圃任園地又云國宅無征此則國中正名太宰又謂之邦中也以宅田士田賈田任近郊之地以官田牛田賞田牧田任遠郊之地而其下即稱公邑則知近郊為鄉遠郊為遂其義甚明遺人邦之委積以待施惠即國中鄉里以恤民之難阨即六鄉郊里以待賓客即六遂野鄙以待羈旅即甸外故知曰邦中曰鄉曰遂曰野界限亦甚明若秋官鄉士掌國中以鄉為國中遂士掌四郊則以遂為郊縣士掌野則自遂以外之稱書賈誓魯



人三郊三遂郊在遂上則以鄉爲郊孟子請野九一而助國中十一使自賦則以鄉爲國中逐以外爲野蓋六鄉者附郭之民與國中同故鄉士稱爲國中民居稠密可并者少故孟子亦稱爲國中以其原係近郊之地故遺人以遂爲郊里秋官遂士以遂爲四郊也以鄉對遂則遂爲野故遂人云掌邦之野孟子所謂請野九一而助以遂對甸則甸在郊外爲野故縣士又云掌野也

周禮貢賦稅征總論

問畿外有貢畿內有賦有稅有征歛之目其別何如曰公田以爲稅私田以出賦征歛則稅賦之總名家征力

征則以一家餘夫之力言之夫征地征則以一夫私田之賦言若畿外諸侯則食公田之稅以爲祿私田之賦以爲貢耳學者于貢賦稅之說何其紛紛也愚請略公田之稅而姑論畿內之賦次及于畿外之貢然後紛紛之說可以盡折而一之人徒見夫稅以足食賦以足兵則以民賦爲止于兵車以九賦爲諸臣田祿之賦非也稅賦雖一而賦有三凡起徙役毋過家一人此兵賦也甸出長轂一乘此車賦也一曰邦中二曰四郊而下此九等之賦也時方有事則晨出一兵甸出一車事已則兵還于農車還于甸雖名爲賦其實則使民自爲衛耳



有以是軍之用而未有以足國之用也國之大用有祭  
祀有賓客有喪荒羞服有工事幣帛有芻秣匪頒好用  
不取諸民于誰責而供之於是始助百畝之私以制九  
等之賦勸九職之任以代九賦之出今考之周禮國中  
四郊之賦閭師征之野之貢賦縣師征之委人征薪芻  
木材獸人厘人收皮毛筋肉人斂齒角羽翮非人收金  
玉錫石漚虞取國澤財物掌葛掌柴草則征絺綌絺草  
以當邦賦掌灰掌荼則征灰炭茅莠以當邦賦其始也  
以九谷爲主而其中則皆以九賦之物克賦其始也以  
五等定輕重而其終則皆以年之上下出斂法孰讀一

書其所以孜孜於田賦之說者蓋以未始立法也魯公  
田什一之稅周禮曷嘗一言之豈惟公田太宰九等之  
賦言軍旅亦以一兵一車之出自有定制耳此自黃帝  
爲井牧以來未之有改彼則自周公之身而經始之色  
目常慮其巧立輕重常恐其過差有無常患其相違受  
用常憂其相亂是以太宰正其名載師酌其數閭師縣  
師隨其物大府謹其待用蓋其始終本末無毫髮不經  
思慮者達之王畿之外則有異名而無異法諸侯食其  
稅于國則稅之名變而爲祿諸侯納其賦于王則之變  
賦名而爲貢始于太宰之致其用中于司馬之制其賦終于



小行人之致其獻考之職方，砥自楊之金錫，荆之丹銀，  
弁之布帛，此即取物以克賦也。自侯服之祀物，甸服之  
嬪物，以至要服之貨物，此即取物以爲貢也。其織悉委  
曲，則與畿內無一不相合。若以禹貢之書考之，然後周  
禮貢稅賦之別源流會通，益無可疑者。夫冀州在王畿  
之內，堯之所都也。厥賦惟上上，厥田惟中中，是公田之  
稅雖其等在五，而私田之賦拆以他物，則其等實在一  
也。此乃太宰之九賦也。八州在王畿之外，諸侯之國也。  
田賦之下，于是始立爲貢。篚之制焉，有金、木、鈔、石之貢，  
有漆、絲、羽、茅之貢，有球、琳、琅、玕、銀、鏤、磬、磬之貢。此則大  
宰之九貢也。然禹貢與周禮少異者，周禮畿內之類地  
可以言貢，而禹貢則專以爲賦。禹貢畿內之賦專以粟  
米之屬，而周禮則雜以他物代之。此特其微異者耳。不  
害其爲同也。周衰，王制不明，貢稅賦之法不復存。成王  
周公之制魯之宣公，初稅畝，是以公田之外復履私田  
之畝，行什一之稅。雖然，賦則尚無恙也。至于成公之作  
丘甲，則每三甸而加一乘，兵車之賦非復司馬之舊。哀  
公之用田賦，則受田百畝而出賦二十畝，私田之賦非  
復載師之舊。至于邦國之貢，益悖謬而無統。包茅不入，  
王祭不共，是諸侯既不致貢于天子，子產言鄭伯之男



服而使從公侯之貢見昭公十三年是晉人責貢於諸侯者又

難給焉此豈惟非周家之舊法哉虞夏貢賦之法自三

代以來所謂相承而不廢者至春秋而掃地矣嗚呼讀

周禮見周之所以盛讀春秋見周之所以衰

被周禮置理財之官及理財之法可見天下貨財必有

統御而後能度文惟冢宰制國用此量入為出之道也

後世量出以為入故當事者漫無所紀各求其事之必

濟竭民之財而不知唐之錢穀判於丞相宋立三司使

雖其法屢變要之欲一事宜以歸主者元豐改制計相

職分天下之民困于取之無度而公帑日窘雖欲合其

歲之登耗等其儲之盈縮稽其民之虛實以衡出入不

可得也今之戶部大率類此兵禮工光祿太僕等衙門

錢糧多有不通籍戶曹者當

祖宗創設之始蓋嘗周覽畢議蕪總一時之條貫分布

諸司特核事更盈縮登耗實不相侔而尚守其二百年

之舊由其不能通耳



九賦九職之圖

九賦	關邦四家邦邦山幣	市中郊甸甸縣都澤餘	之之之之之之之之	賦賦賦賦賦賦賦賦	以以以以以以以以	待待待待待待待待	王賓稍匪工幣祭喪賜	之客秣頒事帛祀紀予	膳服
九職	三農生九穀	園圃蔬草木	虞衡作山澤之材	藪牧養蕃鳥獸	百工飭化八材	商賈阜通貨賄	嬪婦化治絲枲	臣妾聚斂疏材	閒民無常職轉移執事

九賦

九賦之中除關市幣餘于九職無與山澤出于虞衡藪牧其餘千里之地孰非九職之民故曰九賦不升乎賦

九職

九賦之中除虞衡藪牧當山澤之賦其餘七等之民分布于千里之內故九賦即所以出九賦也

按九賦生財之道九賦斂財之道也王畿之內分九等職事以任萬民則生之者衆為之者疾矣賦取于民之稱兵有車馬戎器亦取于民故謂兵為賦賦分九等乃王國賦入之定法也生之有常產斂之有定法先王之



厚民也如此後世為民上者不過聽民之自為生甚則困之使民無以為生且日夜疾視其民而歛之若仇民將何以遂其生哉

理財考

周禮太宰以九賦斂財賄一曰邦中之賦

在城郭者

二曰四

郊之賦

去國百里

三曰邦甸之賦

二百里

四曰家削之賦

三百里

五曰邦縣之賦

四百里

六曰邦都之賦

五百里

七曰關市之

賦八曰山澤之賦九曰幣餘之賦

職幣所掌餘財

以九式均節財用一曰祭祀之式二曰賓客之式三曰

喪荒之式四曰羞服之式五曰工事之式六曰幣帛之

式七曰芻秣之式八曰匪頒之式九曰好用之式

葉時曰本見其理財先見其節用則是周公之節財乃

所以理財也

太府掌九貢九賦九功之式以受其貨賄之入

金玉曰貨布帛曰賄

頒其貨于受藏之府

內府

頒其賄于受用之府

外府凡官府

都鄙之吏及執事者受財用焉

凡合用財物皆受之太府

凡頒財以

式法授之關市之賦以待王之膳服邦中之賦以待賓

客四郊之賦以待稍秣家削之賦以待匪頒邦甸之賦

以待王事邦縣之賦以待幣帛邦都之賦以待祭祀山

澤之賦以待喪紀幣餘之賦以待賜予凡邦國之貢以



待用

即九貢之財

凡萬民之貢以充府庫

即九職之財

凡式九式

貢

貢九

之餘財以供玩好之用凡邦之賦用取具焉歲終

則以貨賄之入出會之

王府掌王之金玉玩好兵器凡良貨賄之藏凡王之獻

金玉兵器文織良貨賄之物受而藏之凡王之好賜

其貨賄

內府掌受九貢九賦九功之貨賄良兵良器以待邦之

大用凡四六之幣用獻之金玉齒革兵器凡良貨賄入

焉

外府掌邦布之入出以其百物而待邦之用凡有法者

故國家施其法于上者也司會察其法于下者也

有傷于國者責于民蓋得以卷舒裁成王道焉然後參

互以攻之防吏之奸欺非以戕吾民也

司書掌邦之六典八法八則九職九正九事邦中之版

土地之圖周知入出百物以叙其財受其幣使入于職

幣

職內掌邦之賦入

職歲掌邦之賦出

職幣掌式法以歛宮府都鄙與凡用邦財者之幣振掌

事者之餘財



廩人 見前血民之思內

倉人掌粟入之藏辨九穀之物以待邦用若穀不足則止餘法用有餘則藏之以待凶而頒之

按成周理財之官有大宰以制其出入而其官屬之太宰者有職內以會其入有職歲以會其出入有職幣以會其餘而其大妾則總之以司會掌之以司書所以參校鉤稽之者曰有日要月有月成歲有歲會若夫司徒之屬則有所謂泉府廩人舍人倉人司庫分其財省或以取其財用是固人君治世之大用而大臣經國之要務也原其所以經治之太要有三焉生財共于后及世子衣服之用

按大府之職兼總內外二府內府在內所供者乃邦之用外府在外所供者乃王及后世子衣服之用內外交相稽考用之于外者取之于內用之于內者取之于外此宮中府中共為一體而內外之情通或者深宮之中燕好之私恐外人知而中止者有矣此古人之深意歟司會掌邦之六典八法八則之式以逆邦國都鄙官府之治以九貢之法致邦國之財用以九賦之法令田野之財用以九功之法令民職之財用以九式之法均節邦之財用掌國之官府郊野縣都之百物財用凡在書



契版圖者之式以逆群吏之治而聽其會計以參互攷  
日成以月要攷月成以歲會攷歲成以周知四國之治  
以詔王及冢宰廢置

劉晏曰司會職財計者也而必先掌六典八法八則之  
式以逆邦國都鄙官府之治者聖人以為職會計以進  
身者不顧國政之是非不度民情之弊政惟利是積則  
或傷于仁惟財是求則或害于義故禮樂衰微黎民困  
弱非所以存國之體也故必知六典八法八則之本然  
後施九貢九賦九功九式之法知其治之本而不失之  
則財用可致而不害夫王之所以皇建其極于天下者

生財有道取財有義用財有禮而已先儒謂魯其係之九兩  
以定其業任之九職以厚其生雖無常職者猶使之轉  
移執事以食其力凡此皆生財也財足矣然後制九式  
之法以取之又制為九式之法以用之夫有道以生財  
有義以取財有禮以用財然後有以服天下則諸侯有  
以服天下則諸侯是以莫敢不來享而邦國之用可制  
故九貢又次之由是觀之萬世安民生裕國用之常經  
大道誠不出乎是書若王莽假之以禍天下王安石竊  
之以促國脉皆周禮之罪人也孔子曰若欲行而法則  
周公之典在王通亦曰知有用我執此以從



謝枋得曰民生于三代之前其命制乎君民生于三代之後其命制乎天吾求其所以制命之道矣取民常少與民常多歛散得宜豐凶有備新者方收入廩陳者即取以食農人補不足助不給從古以來豈無水旱霜蝗吾民常如有年者上之人歛散得其道也

漢制大司農卿一人掌諸錢糧金帛貨幣郡國四時上月旦見錢數簿其逋未畢各具別之邊郡諸官請調度者皆爲報給損多益寡取相給足丞一人主帑藏少府卿一人掌中服御諸物衣服寶貨珍膳之屬凡山澤陂池之稅徭口錢皆屬焉後漢始以屬司農水衡兩府主上林苑後漢有之併其職于少府

按母將降言于哀帝曰國家武備繕治造作皆度大司農錢大司農錢自乘輿不以給供養供養勞賜一出少府蓋不以本藏給末用不以民力供浮費判公私示正路也應邵註漢書謂縣官公作當抑司農今出水衡錢以爲異政由是觀之在大司農者國家之公用也在少府水衡者人主之私蓄也公用所儲乃田賦之常數非軍國之需則不用私蓄所具乃山澤之餘利雖燕好之私亦可用焉其制雖異而用則同然出入之際有所分別不至混用而濫費



漢高祖時張敖為計相

唐置度支即中掌天下租賦物產豐約之宜道塗之利  
歲計所出而支調之

宋沿五代之制置三司使以總國計號曰計省位亞執  
政目為計相恩數與參樞同

按大學以用人理財為平天下之要道前代稱輔弼之  
臣曰宰相會計之臣曰計相同以相稱一以用人一以  
理財皆相佐其君以平治天下者也

唐制戶部掌天下土地人民錢穀之政貢賦之差其屬  
有四一曰戶二曰度支三曰金四曰倉

李翱作平賦書諸人皆知重歛之可以得財而不知  
歛之得財愈多也

楊炎言于德宗曰財賦邦國大本生人之喉命天下治  
亂輕重繫焉先朝權制以中人領其職五尺宦豎操邦  
之柄豐盈盈虛雖大臣不得而知無以計天下利害臣  
請出之以歸有司從之乃詔歲中截取入大盈庫度支  
其數先聞

按德宗為君楊炎為相無可取者惟此一事差強人意  
范祖禹謂炎知為相之體德宗知為國之務後世所當  
法也及德宗宣索于諸道而勅其勿使宰相知李泌知



德宗非禮誅求而惆悵不敢言者失之矣然德宗勿使宰相知是猶知所畏而秘之不言則為臣而不忠矣  
憲宗元和二年李吉甫撰元和國計簿上之

按自唐李吉甫為元和國計錄丁謂因之為景德會計錄其後林特作于祥符田况作于皇祐蔡襄作于治平韓絳作于熙寧蘇轍作于元祐所會計者其別有五一日收支二曰民賦三曰課入四曰儲運五曰經費所以總括天下財賦出入之數而周知其有無多寡以為豐殺增減者也使今之知管而後之知今以歲計定國用實有賴于斯焉

宋太祖以軍旅饑饉嘗預為之備不可臨事厚歛于人始于講武殿置封樁庫常欲積練帛二百萬易胡人骨太宗置景福殿庫隸內藏庫揀納諸用上供物  
史臣曰有宋自中世以後內牽于繁文外撓于疆敵供億既多調度不繼勢不得已徵求于民又多伐異而黨同易動而輕變殊不知大國之制用如鉅商之理財不求近效而貴遠利宋臣于一事之行初議不審行之未幾即區區較其失得尋議廢格使上之為君者莫之適從下之為民者無自信守因革紛紜是非貿亂而事弊日益以甚矣世謂儒者議論多于事功若宋人之言食



貨大率然也

蘇轍曰國之財賦非天不生非地不養非民不長取之  
 有法收之有時止于是矣而宗室官吏之衆可以禮法  
 節也祖宗之世士之始事當秩者踈隔則補否則循資  
 而已不妄授也仁宗末年自宰相以下任子之法無不  
 減損英宗之初三載考績增以四歲神宗之始宗室祖  
 免之外不復推恩袒免之內以試出任此四事者使今  
 世欲爲之將以逆人心違舊法不可言也而况于行之  
 乎雖然祖宗行之不疑當世以爲之非何者事勢既極  
 不變則敗衆人之所共知也今朝廷履至極之勢獨持  
 之而不敢議臣實疑之誠自今日而議之因其勢循其  
 理微爲之節文使見在者無損而來者有限今雖未見  
 其利要之十年之後事有間矣賈誼言諸侯之變失今  
 不治必爲痼疾今臣亦云

陳傳良曰唐代宗時劉晏掌江淮鹽鐵之權歲入六百  
 餘萬皆是增租賦之所入不過千二百萬而江南之利  
 實居其半

韓愈謂賦出天下而江南居十九以今觀之浙東西又  
 居江南十九而蘇松常嘉湖五郡又居兩浙十九也今  
 國家都燕蓟漕江南米四百餘萬不以實京師而此五



郡者幾居江西湖廣南直隸之半自宣德正統以來每  
擇任有心計重臣巡撫其地以司其歲入蓋以此地  
朝廷國計所資故也伏願

明主一視同仁念此五郡財賦所出國計所賴凡百科  
索悉從寬省又必擇任巡撫大臣假以便宜之權任其  
從宜經制而不拘以文法必計土無虧於國計下不殫  
于民力一方得安四方咸賴之矣

本朝田土戶口稅糧課程錢鈔

十三省改司并置謀府州實在

田土計二百二十二萬八千五百八十八頃九十二畝零

收一百四十九萬餘開除一百六十八萬餘

後

本朝會期歲入歲用之數

張文疏略曰足國莫先財生財尤莫先節用近年冗  
食之費積習至今固非一日頃來尤甚供億愈難 陛  
下合無 敕吏部查冗官兵部查冗兵工部查冗匠禮  
部於光祿寺司理於 內府各監局查理各項冗費又  
命下戶部約 祖宗以來官兵吏匠及本部本歲賦入  
之數酌取其中以為定制以千之七為經費而儲其三  
以備山陝各邊兵荒非常之事此外如土木齎醮遊賞  
燕樂貴戚近倖無名之賞不經之費悉從裁節不致妄



用情由禮約費從事省期以數歲積蓄有餘物力稍紓  
 自然富強矣否則雖以泥沙為粟瓦礫為金而用之無  
 節安得不乏古人有言國用盈虛在於節與不節不節  
 雖盈必竭能節雖竭必盈此為至論臣等會同五府六  
 部都察院通政司大理寺堂上官及六科十三道官查  
 得京庫銀以歲入言之夏稅共該五萬五百餘兩秋糧  
 共九十四萬四千八百餘兩馬草二十三萬七十餘兩  
 鹽課折銀三十餘萬兩 開辦三萬餘兩通計各項實  
 該一百四十萬九百餘兩以歲用言之宣府年例五萬  
 兩大同五萬兩遼東一十五萬兩延綏三萬兩其肅寧

前

十三布政司并直隸府州

人口總計一千六十五萬二千八百七十戶

人口總計六千五百四十四萬五千八百二十一戶

十三布政司并直隸府州夏稅秋糧總數諸司職

夏稅

米麥四百七十一萬二千九百石

錢鈔三萬九千八百錠

絹三十八萬八千四百八十七疋

秋糧

米二千四百七十二萬四百五十五石



錢鈔五千七百三十錠

絹五十九疋

各布政司并直隸府州課程錢鈔并金銀布帛等項折收總計三百六十三萬七百七十八錠有零

外有各處土產茶塩硝礬朱砂水銀等物雖有定額數目繁碎難以備載

已上俱大明會典

按自弘正後至嘉靖二十五年大倉銀庫舊管一百六十二萬餘新收回百八十八萬餘開除三百七十一萬餘羽林前等衛五十二倉根舊管九百九十八萬餘兩夏共六萬給敬京衛官軍俸銀共三十三萬五千餘兩內府成造寶玩等項其數不可與知大約并前折俸銀不下五六十萬餘兩通計各項實該一百萬餘兩其間支剽馬草等銀節該本部題

准俱送太倉收候以備邊方緊急之用不許別項支銷故太倉之積多者三四百餘萬少亦不下二百餘萬夫何近年以來前項額辦銀兩或災傷減免或小民拖欠或詔書蠲免入既虧于原額而出仍過于常數姑以近日言之宣府年例外運送過六千一萬餘兩大同年例外運送過七十七萬餘兩陝西各邊年例外運送過四



十餘萬兩遼東豫送過三十二萬四千餘兩益邊方緊  
 急糧草缺乏鎮巡等官內外奏討之數又征進諸軍給  
 賞過六萬九千六百餘兩在京官軍人等共用過銀七  
 十二萬四千二百六十餘兩及各邊官軍共六十九萬  
 三千三百二十兩陝西賑濟銀二十萬兩密雲紫荆居  
 庸倒馬等處召買糧草銀共一十二萬八千餘兩買金  
 送內府二萬六千五百餘兩迄今舉大婚禮等項  
 支用一歲之間實用過四百餘萬兩通前年例將及五  
 百餘萬兩是舊例急用之外又加至四倍餘矣帑藏何  
 出而不虛財用何出而不竭哉臣等竊聞滄海不能實  
 漏卮劉林不能供野火其勢使然也今值海內虛耗之  
 日百姓愁苦之時加以兵荒之相仍供億之浩繁不經  
 之費日甚于前奢靡之費漸長于管而欲變制以周倉  
 卒之取豈不難哉

會計存留起用錢糧總數

弘治十五年戶部題會計錢糧以足國裕民事查得本  
 部每年會計天下司府州縣稅糧存留一千一百七十  
 六萬四千八百六十五石零起運二千五百三萬四千  
 四百七十六石零馬草存留四百九萬二千五百六十  
 四束起運二千一百八十五萬二千七百四十八束絹



二十七萬八千二百八十七疋布五十七萬六千三百三十七疋花絨三十七萬四千九百二十五斤一十二兩斤口食鹽鈔存留七千三百五十二萬一千三百七十九貫零起運四千四百七十九貫零鈔關船料大約二千七百一十九萬三千六百一十一貫各運司額辦鹽課一百九十五引屯糧大約三百七十七萬六千一百九十三石零及於本部遞年支運過錢糧并各處歲支卷冊內查得近年起運京邊并存留本處錢糧有遇事故停減而歲入不及原額者有逐年加減而歲支過於原額者至有一歲所入不足以供一歲支用者夫常入之賦或以停減而不足常用之數又以加添而過多則知在內在外一歲所入俱不足供一歲所出况今天下災傷迭見供餉頻繁若不早爲處置誠恐將來誤事非細

戶部財賦總數

國家經制戶部財賦或存留於司府或起運於京邊賦有常額費有常經公私所需未常不足今查順天等府浙江等布政司每年財賦實徵地存之例夏稅秋糧馬草地租屯田食鹽錢鈔稅課鹽課顏料果品厨料蠟茶灯草蒲杖塩斤局稅門攤各有成數成化弘治以前各邊寧謐百費歲入之賦足供歲出之用尚有盈餘南京



內府及光祿寺并兩直隸天下司府衛所各邊一應起存錢糧不計外姑自其盈縮易見者言之京通倉糧入三百七十萬石嘉靖十年以前至有八九年之積今則所儲僅餘四年大倉祿庫歲入二百萬兩嘉靖八年以前內庫積四百餘萬外庫有一百餘萬今則內庫止存一百一十餘萬外庫僅及二十餘萬大倉銀兩極費而其詘者邊防爲最商舖料價次之馬匹料草次之加以不時奏討如進用脩邊給賞賑災之類不可勝紀且今之邊費每年仰給大倉有增無減及備查大倉歲額銀兩折銀折草餘糧等銀止計一百八十餘萬加以派剩餘米輕資放剩等銀每年額入實計銀二百餘萬先年歲用各邊額用主兵年例銀四十一萬借所額用折糧四個月銀二十三萬一千四百二十餘兩職官額用布絹銀一十一萬五千九百餘兩軍士額用布花銀十萬餘兩京營額用馬匹草料折色三個月并巡捕一年全支共銀一十二萬六千六十餘兩倉場料草束額用銀三千五萬餘兩每年大約實支銀一百三十三萬三千三百餘兩近年以來除進用脩邊給賞賑災等項外各邊每年加添募軍銀五十九萬二千八百餘兩各邊每年加添防秋擺邊設伏各兵銀一百一十餘萬各邊每



年又加添補歲用不敷鹽銀二十四萬五千六百四十  
 餘兩京營每年加添商舖料價銀二千餘兩通前額用  
 銀內除衛所兩個月折糧銀不放外大約每年實支本  
 倉銀三百四十七萬餘兩是太倉每年歲費少銀一百  
 四十九萬餘兩迄今不為節省年復一年出浮於入雖  
 有開納括孔等項有事之時所濟幾何此近日戶部之  
 所具題國計如此誠不可不為之慮也

戶部財用出入揭帖

等者得 國家歲歲正供之數總計一歲輸之大倉  
 米在若有不足四百三十餘萬兩而細三吏承納並借道

度用等項毫釐緣忽皆在其中矣嘉隆之間海內虛耗  
 公私貯蓄殊可寒心自 皇上臨御以來躬行儉德嚴  
 實考成有司催徵以時逋負者少姦貪犯賊之人嚴併  
 不貸加以北虜款貢邊費省減又會徵天幸歲比豐登  
 故得倉庫積貯稍有贏餘然閭閻之間已不勝其誅求  
 之擾矣臣等方欲俟

國用少裕請 皇上特下蠲租之詔以慰安元元之心  
 今查萬曆五年歲入四百五十五萬九千四百餘兩而  
 六年所入僅三百五十五萬九千八百餘兩是此舊少  
 進八十餘萬兩矣五年歲出三百四十九萬四千二百



餘兩而六年所出乃至三百八十八萬八千四百餘兩  
是此舊多用四十餘萬兩矣問之該部云因各處存蠲  
免數多及節年追贓犯人財產已盡無可完納故入數  
頃少又兩次奉 旨取用及湊補金花拖欠銀兩計三  
十餘萬皆額外之需故出數反多也夫古者王制以歲  
終制國用量入以爲出計三年所入必積有一年之餘  
而後可以待非常之事無匱乏之虞乃今一歲所出支  
多於所入如此年復一年舊積者日漸消磨新收者日  
漸短少目前支持已覺費力脫一旦有四方水旱之災  
疆場意外之變何以給之此皆事之不可知而勢之所  
必至也此時欲取之於官則倉廩所在皆虛無可措處  
欲取之於民則百姓膏血已竭難以復支而民窮勢蹙  
計乃無聊天下之患有不可勝諱者此臣等所深憂也  
夫天地生財止有此數設法巧取不能增多惟加意節  
節則其用自足伏望 皇上將該部所進揭帖置之  
座隅時時覽總計內外用度一切無益之費可省者  
省之無功之賞可罷者罷之務使歲入之數常多於所  
出以漸復 祖宗之舊庶 國用可裕而民力亦賴以  
少寬也鄙諺云常將有日思無日莫待無時思有時此  
言雖小可以喻大伏惟 聖明留意

國朝通志 卷八十八 三十一



○王鏊震澤長語記正德以前各處稅糧馬草折徵銀各  
鹽課銀各鈔關船料銀及雲南開辦銀每年入數總計  
二百四十三萬兩○送內庫豫備成造等項十餘萬兩  
官軍俸銀及折糧銀共六十六萬六千餘兩宣府大同  
遼東陝西年例共四十萬兩若有聲息緊急奏討加添  
四五十餘萬或二三十萬 聖旦千秋等節用二十九  
萬餘兩親王王妃公主及上用又天下王府銀盤水碓  
儀仗等用共三十萬七千餘兩每年出數總計二百  
兩此我 朝歲用銀兩出入大約總數也其不時災傷  
蠲免賑濟管繕征討冊所費並不在此數

○震澤長語又記正德以來天下親王三十郡王二百十  
五鎮國將軍至中尉二千七百文職二萬四百餘員武  
職十萬餘員衛所七百七十二旗軍八十九萬六千餘  
廩膳生員二萬五千八百吏五萬五千餘各項祿糧約  
數千萬

浙江等十三布政司并南直隸額派夏秋稅糧大約二  
千六百六十八萬餘石此我  
朝歲用糧米出入大約總數也除災傷蠲免等亦未計  
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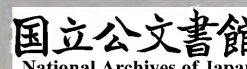
○震澤長語又云祖宗時歲用省以黃臘一事言之國祔



○歲用不過三萬斤景泰天順間加至八萬五千成化以後加至十二萬其餘可推也又正德十六年工部奏巾幅局缺內侍但靴鞋合用紵絲紗羅皮張等料成化間二十餘萬弘治間至三十餘萬正德八九年至四十六萬木年至七十二萬此我朝內府歲用後來日增之大畧也即此二者可以知其餘矣

順天程策略曰天下財賦自漕運外其以銀輸大倉庫領于度支之經費者歲入一百一十六萬有奇而各轉運司餘監課銀一百三萬有奇耳九邊主客兵餽餉炭為銀二百三十六萬有奇內府之供應官員之俸給諸衛兵馬之布花芻菽為銀一百三十五萬有奇總計一歲所出浮於入數二百五十餘萬

○嘉靖二十五年北京月支米二十五萬三千五百二十八石京營官軍十六萬五千七十七名支十六萬二千三百二十二石雜差軍匠二萬四千三百九十九名支二萬二千七百六十八石班操官軍三萬八千二百九十八名支一萬五千三百一十九石八斗將軍勇力校尉二萬六千四百六十五名支二萬六千九百一十三石監局官匠七千五百五十五名支一千八百二十三石一斗





厨役五千五百四十一名支五千四百五十三石四斗  
武生二百一十一名支六十三石三斗倉場攢斗三千  
三百四十五名支三千九十一石樂工四百六十四名  
支二百八十石五斗淨身與并孤老九千八百名支二  
千九百四十石屯軍一萬四千二百五名支一萬三百  
八十三石八斗倉攢甲斗一千三百四十八名支一千  
一百七十石一斗  
京軍歲支冬布五十六萬二千一百三十六疋綿花二  
才八萬一千五百四十六斤京官一萬七千八百七員  
除四月五月例折絹實支折色米銀二十六萬七千八  
百三兩七錢

○按洪武十一年封周王于河南開封一郡惟一王府今  
則郡王三十九府輔國將軍二百一十二位奉國將軍  
二百四十四位中尉以下不計矣洪武年間軍職二萬  
八千有奇成化迄今不知增幾倍算洪武初錦衣衛官  
二百五員今一千七百餘員此祿所以不足也嘉靖八  
年春詹事奏云正德年間親王三十位郡王二百十五  
位將軍中尉二千七百位文官二萬四百武官十萬衛  
所七百七十二萬旗軍八十九萬六千廩膳生員三萬  
五千八百吏五萬五千其祿俸糧約數千萬天下夏秋



稅糧大略二千六百六十八萬四千石出多入少故王  
府久缺祿米衛所久缺月糧各邊缺軍餉各省缺俸廩  
今宗室王二等將軍三等中尉四等主君五等及疏庶  
人凡五萬餘文武官益冗兵益竄名占役徒煩抽補召  
募名數日增而實用日減加以冗費無經財安得不盡  
司農告匱有以也

會計問答

問堂堂萬乘什一之征何以足用孔子盍徹何以謂之  
徹也曰能通之謂徹通之者均之也民有其十君用其  
一乃造化實理流行不滯之妙君民情相協是均事相  
安是均報相宜是均貴與賤均文與武均名與實均事  
與既均施與答均有倚重非均有姑息非均有作無益  
信若節各出納皆非均故爲政晉務直瀆覈實今食者  
京營衛官軍十八萬八千能禦戰幾何內團營六萬餘  
卽唱名幾何外衛班操三萬八千餘能援敵幾何將軍  
勇力校尉二萬六千五百以克官衛羨否匠作七千六  
百以布功指羨否厨役五千六百以供庖力羨否樂舞  
生一千三百五十以協音班羨否教坊四百七十淨身  
男孤老九百八十其給養羨否凡此歲支米三百餘萬  
石布五十六萬餘疋綿花二十八萬餘斤於此叅較裁



量然後取與相當用無不足

問國用不足正德來已然但嘉靖壬子後民業蕭颯何如日天下歲徵糧三千六百三十餘萬石漕費白糧南糧祿俸餉邊等各有一項內運三百七十萬正德間京師月支三十四萬每侵用大倉原積嘉靖元詔革月止支十八萬二年後月支二十五萬四千餘京通倉弘治前十年之積嘉靖十年前尚有六年餘積二十年後不穀四年之數歲入銀糧折八十餘萬兩及戶口商稅塩銀船料草折開辦等共二百四十三萬餘而官軍折俸諸邊年例內府成造聲息奏討賞賜節誕親宗各費約二百餘萬嘉靖八年前內庫積四百餘萬外庫積一百餘萬二十年後止存內庫一百一十餘萬外庫三十餘萬二十九年大虜深入通州請備兵銀八十萬薊州請備邊三十七萬大同請增防秋四十餘萬宣府請增防秋四十餘萬京師咸寧經略費出多名昌平懷柔順義白羊口湖河川紫荆關各加厚治增定賞格自是歲各邊募兵銀五十九萬三千擺邊謨伏客兵銀一百一十餘萬又加塩銀二十四萬六千京營加免放馬料一十八萬內府加補料數千共數支太倉三百四十七萬扣歲入尚欠一百四十餘萬却以開納括取濟用添設天



下巡撫數員兵備數員員下所用無筭河南山東創練各六千山西陝西倍成而南倭實猛東南繕城百萬計遠調募勇百萬計哨海百萬計其被標擄囊萬萬不能計也時出奇告能提編巧取括擄無漏軍門揮金扶夫兢刺加以元察賫縱官奄風求官林自立之難又廣有張璉福有胡正江有三巢川有三章大同有丘富河南有師尚照貴州有楊河民告困矣

問本朝度支之法何如國初費甚繁而倉庫有儲用不告急何與今異也曰天下貨財必有統御而後能度支周禮冢宰制國用此量入為出之道後世量出以為入故當事者漫無所紀各求其事之必濟竭民之財而不之欲一事權以歸王者元豐改制計相職分天下之民困於取之無度而公帑日窘雖欲會其歲之登耗審其儲之盈縮稽其民之虛實以衡出納不可得也今之戶部大率類此兵禮工光祿太僕等衙門多有不通籍戶曹者祖宗創設之始蓋嘗周覽畢議兼總一時之條貫分布諸司矣時移事更益縮登耗虛實不相侔而尚守其二百年之舊知其不能通也乎哉

問治國經制可得言乎曰經制之道莫善於任土經制



之法莫要於慎費財慎者民之心財者民之力取其力之所不逮則其心傷得乎丘民可以為天子奚而傷其心乎其用使之然也必不可已之用而為之取隨古今盈縮登耗緩急必能率力之所逮其不慎於取者非殖貨自封則經制之法缺也古者井田養民而秦廢之漢初輕田租十五而稅一文景三十而稅一光武初行十一之法後亦三十而稅一晉隆和畝收二升五季民稅兩浙畝三升未用不輕王方贊均兩浙田畝一斗元即律楚材知天下稅則三上畝三升中畝二升五合下畝二升水田五升國初天下田租定三升五升其後東南之地以都北加運耗又籍沒田襲原租額及沿宋六郡公田例遂有畝稅五斗七斗及一石餘者加蘇元秋糧三十六萬張士誠稅額百萬今至二百七十餘萬天之生財國之用財今於晉無異而取者懸絕民何以堪故不議任土不裁冗費欲天下治難矣

按田賦著夏書什一而稅孟軻氏謂堯舜之道古今不可易之中制也國家則壤定賦粟米之征初未逮什一

蓋併地稅為什一也

邇歲起運加耗諸色帶徵重以上下有司之

過求所至胥徒之橫索殆已近於什一矣而兩京諸曹之派辦一方百費之供需歲增月益諸徑共夫馬無一



而不出於丁田又冗出納之際因緣苛濫不可勝道嗚呼寬一分民受一分之賜惟良牧念之

理財時務

財用之在天下其生出有原其制用有節而其補揀有要今天下銀課自

要

上供外其領於度支之經費者歲

三百九十萬有奇耳而諸邊兵餉殆且稱是竊聞 祖宗開立各邊以陝西八府供延寧甘肅以山西三府供宣大以山東永年供遼東而又各以畿輔河南諸郡麥銀益之率歲入自足一歲之用即如宣鎮歲九十萬而而民賦居十之七他鎮亦略相半發帑金以代賦乃亦急權宜非經制也今乃爲額且歲有加益矣夫宣大於辛丑壬寅薊鎮增於庚戌益一時懲虜侵軼故厚集廣募冀一創抑之今虜款雖不足恃而土兵久練計必服習諸鎮之入衛南兵之寄寓不可議撤乎諸召募脩邊等費不可議覈乎而又推之各邊籍民賦之由耗考經制之當復則費必大省矣是議邊餉者其一也 國初親王歲祿五萬石數歲而裁爲萬石或千石蓋不以親故殫民財 祖訓言將軍以下有才能者得改官陞轉如銓法又不以親故妨其任也今嫡長世及支庶遞降而麗屬籍者



萬五千餘歲祿之數即竭天下之賦不能贍也誠宜斟酌變通稍爲限制遞降之法視親疎爲等殺絕封之後令爲業以自資而弛禁階什一如齊民法則祿必漸省而法可經久是議  
藩祿者其一也軍職世及報功也

聖祖垂末世無窮之論而復嚴犯罪謫配之律蓋仁義並行之道也今前澤不斬而後勲復繼故繫藉日繁而制祿日廣至錦衣之冗濫則又其甚者也夫箕裘不世則養養不足以勸功下紀不懲則詐譖益恃以無恐誠宜禁其勞績而嚴其比試詩不中式與試不如期者其罰無爲士伍無少貸有犯法者一案劾謫遣之如律諸冗濫非功次者檢籍而改革焉武胄其少清乎是議軍職者其一也他如職以事列則內外判員之無關事守者可汰也廩以稱事則匠藝力勇之詭名募籍者可革也費必有經則不時之

宣索無名之賞賚可停也斷而行之檢財計其少補乎夫是數者皆節約之說也若生由之原則賦法備矣即孔桑持籌亦何以加者無已則愚謂屯政之當脩也塩法之當復也夫

國家實邊之策斯二者實賴爲議者蓋屢及矣而卒泥



不行者患在行之不果而撓於沮事之議也往諸邊武備廢弛虜騎克斥耕稼之地灌莽彌望今北虜業已納款而環慶以西亦稍革回塞上之腴可墾必多誠宜以時相度利便爲封畛堡砦使足居守募軍民耕墾其中期以三年方徵之稅仍薄其額則願耕者必衆矣其內地之侵于官豪者量時久近以漸清之要在當事者虛心任怨勿縱勿憂事必有濟也或乃謂計其羨僅足以供軍豈未計養軍之重費邪塩政一壞於輸粟之易銀再壞於餘塩之權制故商人不樂趨塞而競逐餘塩之制生是飛斂利失而諸邊愈窘一有災警帑金雖出乃至無從得粟始懲穀錢之利商不計穀貴之弊反移之回也屯田旣復芟粟且易得宜處給二本盡收餘塩而并正課悉開之邊仍輕估以召之約非由報中者則無從得引而私販轄害等弊則屬其禁勿使犯商人必趨塞下矣商通則塞地益墾邊度可滿而帑金可以漸羣減也或乃計開中之入無當於原估其始者易銀之淺見邪愚又謂河以北水利稼政宜脩也夫京輔諸郡古燕趙用以內支諸雄外禦胡貉者唐之三鎮亦以其力天下未聞借資於他境也今瀕海千里萑蒿極目而瀛深諸郊一遇霖潦溟渤爲區豈地利之不如古邪誠宜



倣元人疏渾源障濬沱遺跡於濱河之地或築隄灑渠  
 或濬為陂澤或去其壅塞使水有所歸則不為患矣而  
 又脩虞集之議於京東瀕海地用商人水耕法募民田  
 之亦以三年起輕科仍禁責戚毋請奪諸他郡濱水者  
 悉準是則地利必興畿輔阜亦可漸減漕粟以紓東  
 南之困此永世利也他如長淮以壯河濟左右諸封域  
 類多無棄倘管田之使悉心講畫勤行勞徠而以闢土  
 勸農計其吏治於財計亦豈無裨乎

錢法

商齊孔頴論鑄錢不可惜銅愛工又言利孔四故乃是  
 以小利失大利實不可易之論也大槩如周如秦如漢  
 五錢如唐開元其規或可以為式此是錢之正若一時  
 之所鑄如劉備鑄大錢時軍用不足劉巴請鑄直百錢  
 平諸物價旬月間府庫充足  
 第三琦鑄乾元錢唐肅宗國用不足幣重貨輕琦請  
 鑄乾元錢徑一寸每緡重十斤此  
 是錢之權也如漢武帝以鹿皮為幣王莽以龜貝為幣  
 此是錢之蠹也或見貨財之多欲得廢錢或見貨財之  
 少欲得鼓鑄皆一時矯枉之論不可通行者也

聖初置寶源局鑄造通寶者二洪武六年禁民私鑄申  
 著律令成祖而後皆有年號通寶體郭盡制輕重適中  
 彷彿乎五銖開元之遺較之八銖半兩亦不當于榆莢



符葉不失之大重則失之大輕者相去遠甚矣顧日久則敝法敝則民玩容有壅而不布者

今上邇歲既允滇中按臣之請又可科臣部臣之奏乃頒降式錢行各省直設法經理一體鼓鑄給散行使且

于凡巧偽之徒競相規利城社奸豪阻撓錢法置爐舟中夜鑄明散任意低昂希圖與販者罪各有差而捕獲

者皆有重賞法禁嚴矣宣課等稅輕則盡數收錢重則銀錢中半與夫太倉給放高價錢二分兼支既不

亦不擾民惠澤流矣然或通之而輒以塞或各以其方不相布者未盡無也論者謂宜推廣鑄之柄申流布之

令收納蕪輸矣而又抑與販以節夫錢之流折當不行矣折當謂行錢所在有以二當一以三當二者遂至以錢為無用而賤之而又嚴責成以

疏夫錢之滯斯錢之利可興而錢之弊可釐弊釐則民宜民宜則時徙即不必竒羨于口前而息出息入足下

足上錢神不滯投金損珠之化且坐而致若夫私錢之禁則既有令而孔頴之言具在也又何贅焉

議邊權附

各邊主客兵歲費二百三十六萬兩而宣大薊居三之二宣大薊歲費一百五十餘萬而居二之一宣大歲額之增嘉靖辛丑壬寅始薊鎮之增庚戌始正統丁卯始



發內帑濟邊前是俱守常額時遼東止十萬宣大十五  
萬嘉靖二十五年遼東官軍七萬三千三百歲用糧入  
十六萬石弱宣府官軍八百六十弱糧九十萬三千強  
料十二萬三千強大同官軍六萬四千強糧六十八萬  
四千強料二十萬三千強延綏官軍三萬三千強糧四  
十三萬強糧十萬弱寧夏官軍四萬一千強糧四十五  
萬六千強料七萬七千強甘肅官軍五萬三千強糧六  
十萬二千強料十二萬四千強 國初召商中塩量  
糧料實邊不煩轉輸而食自足謂之飛輓後因積納  
多價且亦賤興利之臣遂改議上納折色行之既久  
以爲常彼時改折糧料有餘而價亦賤計似所入爲  
贏利未爲不可近來糧料不足而價亦騰貴徒煩轉糴  
邊用索矣大率塩一引納銀五錢先時可糴米一石今  
多不過三四斗或二三斗故商人所納數倍於前而國  
初之所資以餉軍者實則無增於舊彼此虧費其弊益  
滋是故多得銀不如少得米省和糴之擾也杜侵尅之  
弊也慰待哺之望也漸墾邊地以致殷富也一舉而四  
善具焉說者又謂間曾開納本色召商不至蓋何者上  
納本色時商自募民耕種塞下而得穀爲易又塞下之  
積甚多而價輕又無戎虜之患今則耕種廢矣塞下之



積虛矣穀價騰湧強虜出沒勢不安居商人安得糧料  
應召募乎欲復本色非減頭斗利商人使商人趨利而  
開墾邊地不可也然必遲之四五年而後得其利

○霍韜曰甘肅延綏軍士月糧一石折銀四錢成化米一  
石價銀二錢軍士得銀四錢買粟二石食焉得不足也  
今則銀一錢僅買粟二升銀四錢僅買粟八升矣軍士  
數口之家月食八升之粟如之何可足也空腹守邊蹇  
苦交迫無怪其然矣然粟價所以先廉而後厚者何也  
成化以前邊防嚴固猛將林立故邊地盡耕邊粟自多  
今則將庸卒弱不堪支持地之出粟者寡人之食粟者  
衆成化以前鹽引皆輸邊粟故官商皆招流民自墾邊  
地其米價自平而食自足弘治以後鹽引輸銀故富商  
大賈得輸銀之便而不復開墾邊地粟之所以貴而食  
之所以不足者始爲此也又曰邊軍每糧一石得銀一  
兩二錢收受之際惟八錢餘四錢則官吏漁獵之矣及  
其給軍又止與四錢存留四錢謂之奉行樽節之例燕  
之守臣極力苛刻凡軍糧上納盡攘而歸於其家虛出  
通關以蔽覆其攫奪之罪軍士實糧升勺不沾惟其疎  
餒而已夫盜邊糧者服上刑典法具在邇年禁令寬弛  
貪墨如市不深切懲創則人心何由反正風俗何由挽



回乎

○成化中葉淇既變中塩本色爲納銀正德中馮清又改陝西糧草爲折色邊境既以市糴爲艱而官司又有侵剋之弊不免請發內帑而虧國損民二臣寔作俑哉

○按自成化間開設榆林衛巡撫徐子俊增置城砦陝西民供不繼奏送江南折糧銀以補不足然勅亦依江南原折銀例每米一石折銀二錢五分放支軍士其後大同等邊缺乏亦暫送銀補足數皆不多未有以萬計送者弘治間戶部尚書葉淇奏改商人赴邊納糧中塩之法令納銀赴司解部分送各邊迨自此始有年例銀兩而

鹽法也回一時俱壞商人既不納本色而邊方米價湧貴市糴艱難課銀兩不敷支用遂日漸增加迨至數萬益以各鈔關商稅猶且不足而加賦于民內帑漸虛東南民力日竭若鹽法復國之舊則邊境田地皆爲商人佃種以供本色而年例銀兩可以盡革惜顧佐不盡言于劉瑾以復正塩法迨後邊儲告缺而年例銀兩終不可罷自茲展轉侵漁其弊日滋而邊方屯田皆就荒蕪國計民生將何底極也



四書系 卷八十八 四十三

運 一日海運

法 二日海陸兼運

三日支運即漕運

四日兌運

五日改運

實

一日海運 洪武末及永樂初蘇松等處為

輸納大倉蘇州地方由海道以達直沽洪武三十年永樂

年十二年海運糧俱有數見成運條下

二日海陸兼運 永樂初摩北京江南糧一由海道一

由淮河入黃河至陽武陸運至衛輝由衛河入白河至

通州

三曰支運先是永樂五年禮部會官議北京合用軍餉

本處稅糧子粒并黃河漕運未能周急必藉海運然後

足用即日海船數少每歲運不過五六十萬石且未設

衙門專領事不歸一莫若于蘇州大倉城內專設海道

國朝通志 卷八十八 四十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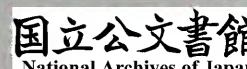


都漕運使司堂上官于文武中擇人勤廉幹者以充行  
移與布政司同各處衛所見有海船并出海官軍俱屬  
提調以時檢點如法整治奉

太宗文皇帝聖旨運糧的事再議了來說至九年以濟寧  
州同知潘叔正言 命工部尚書宋禮都督周長等發  
山東丁夫十六萬五千濬元會通河自濟寧至臨清三  
百八十五里於是始達通州十年禮以海船造辦大迫  
議造淺船五百艘曰會通河連淮揚徐兗等處處糧一  
百萬石以補海運一年之數十二年平江伯陳瑄等始

議坐大倉倉廩蘇州并山東兗州並濟寧倉河南

東送臨清倉各支收浙江并直隸衛分官軍於淮安  
至徐州京衛官軍於徐州運至德州各立倉廩收囤山  
東河南官軍於德州接運至通州交收名為支運一年  
四次十三年增造淺船三千餘艘海運始罷遮洋船每  
歲于河南山東小灘等水次免運糧三十萬石內六萬  
石于天津等衛倉收二十四萬石內十四萬石連耗折  
銀六錢俱從直沽入海轉運蘇州倉收  
四日免運 先是裏河民運多失農月永樂末始令民  
運於淮安瓜州補給脚價免與軍軍民兩易衛所出給  
通關付繳從巡撫侍郎周忱等議也宣德八年參將吳





亮言江西浙江湖廣江南船各回附近水次領兌南京江北船於瓜淮領兌其淮徐臨德諸倉仍支運十分之四浙江蘇松等船本各司府地方領兌不盡者仍于瓜淮交兌其北邊一帶如河南彰德府於小灘山東濟南州縣於濟寧其餘水次倣此

脚價米在淮安水次者每石外加五斗五升

正糧一石外加五斗在瓜

五曰改兌 成化七年都御史滕昭議罷瓜淮兌運裏河官軍顧江船於江南水次交兌民加過江之費視遠近為差十年議准徐臨德四倉支運糧七十萬石改就水次兌與軍船名為改兌每年議派多準其數然不為

常例 浙江等處每正糧一石外加過江米一斗五升

隸等處每正糧一石外加過江米一斗五升

天順間始額漕舟遮洋裏河共額一萬七千七百七十五隻官軍一十二萬一千五百員名歲運糧四百萬石

總叙長運

按前代所用之夫皆是民丁惟今朝則以兵運前代所運之粟皆是轉運惟今朝則是長運唐宋之船江不入汴汴不入河河不入渭今日江湖之船各遠自領南湖北直達于京師唐宋之漕卒猶有眷休今則歲歲不易矣漕法便易而四船又有載盪之利今之漕卒其勞百倍一歲之間大半在途無室家之樂有風波之險洪



牌之停留舳舻之衝激陰雨則慮濕漏淺溢則費推移  
 沿途有將領之科索上倉苦官攢之留難及其回家之  
 日席未及煖而文移又催以兌糧矣漕卒艱苦如此食  
 此糧者其知所自哉

長運又在  
五運之外

漕法沿革

國朝運法凡三變初海運再海陸兼運三漕運已而漕  
 運之法又二變初轉運再兌運已而兌運又有支兌之  
 兌遮洋一總猶海運但不自大倉開洋逸出登臺之  
 只從天津入海運至蘇州耳轉運雖變兌運  
 德因倉尚存以兌即改支兌者為兌運其

糧運輕齎

按萬表云糧運輕齎所謂一六二六三六者即耗糧也  
 江西湖廣浙江兌運正米一石加耗六斗六升又加尖  
 米一斗共七斗六升以四斗隨船作耗餘三斗六升則  
 折銀故謂之三六江南直隸兌運正米一石加耗尖米  
 共六斗六升除四斗隨船作耗只二斗六升折銀故謂  
 之二六江北直隸兌運正米一石加耗尖米共五斗六  
 升除三斗隨船作耗亦只二斗六升折銀故亦謂之二  
 六若山東河南兌運之耗并尖米止四斗一升除二斗  
 五升隨船餘一斗六升折銀故謂之一六蓋加耗隨地



里遠近爲差耳先是耗糧俱本色隨船候到灣顧車起糧則易銀爲用後以灣中米價低昂不一而易賣又滯交納弘治十三年都御史張敷華都督郭宏方議折銀每石定價伍錢可以輕齎就於交兌之時支領隨船此一六二六三六輕齎之名由始也然只令完納兌運三百三十萬石而已餘耗本折皆歸旗卒官固無利之者是故旗卒富饒糧運於斯爲盛其成化一年改淮徐臨德四倉支運糧七十萬石此山東河南直隸民運西倉交納者亦令軍船就水次與民交兌運赴京通二倉上納卽今之所謂改兌者其加耗數少止有隨船耗米俱無一六二六三六折耗輕齎就令于兌運輕齎銀內均貼腳價進倉等用若地方災傷支運倉糧亦以兌運輕齎處貼之亦只總完四百萬石而已此雖減耗究貼此之只了兌運者數雖減少然用亦裕而軍無告苦至正德六七年來京師權要始有官債虛立文約逼奪輕齎而弊又從此生矣時各總運官多出其門牽引爲害蓋借公物以爲私賂希寵庇耳於是始有鞞封過淮赴漕運衙門呈驗重封仍委官至張家灣過發之蓋以革逼奪之弊而把總聶欽遂引寅緣驗封查筭使用以羨餘獻之於官故又有扣除之例矣欽雖卽以賊敗而後之



相繼者則用意筭扣歲增其數咸務多獻以爲功太倉  
庫所積羨餘至盈數十萬而官旗揭借陪費貽害不可  
勝言欽之倡始爲可罪也夫一六二六三六輕齋乃耗  
糧也惟因地有遠近故耗有多寡非腳價也若腳價則  
一例矣灣中起糧使用則各總皆同又何必分一六二  
六三六之殊哉今以輕齋除於官是則正糧四百萬之  
外復收其耗糧也豈制法之意乎後又添設叅將一員  
駐紮通州專一驗封叅將王佐乃定腳價搜刮倉中使  
用如太監則有茶菓錢如經歷倉攢每石一釐則謂之  
釐兒錢及至吏書門官斗級之類莫不定之以數每卒  
造報花銷遂以爲例先年倉中使用初無定數每因入  
之狡懦而高下而增減之司使用之人又有虛數以欺  
衆者累致爭訐故此法一立一時人亦便之但使用公  
行太監茶菓又添火耗催茶菓者又有班兒錢其經歷  
倉攢往年各衛得以所帶貨物高價與之而今皆紋銀  
且以此爲應得又于數外求之爲厚薄低昂矣蓋作法  
於涼其弊猶貪作法於貪弊將焉止故爲法之不可不  
慎也後又革去叅將只巡倉御史會同通州坐糧員外  
驗封查筭凡倉中一應無名之費俱不準開銷扣除愈  
多糧米不能上納運軍苦逼之甚勢不可行乃以別准



南河起剝以抵其費爲法不一故倉有掛欠之米庫有羨餘之銀而理不可通又往往人皆以爲言故又議以羨銀給軍夫羨餘不復扣之於官而又給軍是矣然而無救於糧運之弊者蓋有說也各總運船只旗甲一人管事衆軍只任撐挽今以羨餘槩給使旗甲則有掛欠鎖扭追賠船軍則有羨餘歌唱飲酒恣然不顧但恨扣除之不多又相結黨告訐欺打旗甲時灣中糧運俱集動聚數人成群嗾嚷官亦無如之何爲弊一至于此而旗甲受累日益困敝是故旗甲敝而運亦敝也愚謂盈縮之利宜歸旗甲旗甲裕而運其有不裕或衆軍則宜賞之以酬其撐挽之勞可也

運期宜早

萬曆初總理河道侍郎萬恭與漕運都御史王宗濬議疏言黃河之汛與潮汐等三月清明水高數尺且不害運惟自五月至于九月爲伏秋水多至數四高者丈餘此運船之所必避也使歲運從四月前盡過徐呂二洪而開河先肅清以待事令不與怒河直則河豈能爲之患哉故河臣能使河之安而不能使運之早漕臣能使運船之入閘而不能使運船之必早入河其權則在于各省之糧儲道矣宜督令江以南各省糧儲趁早運輸



巡按御史驗數限四月前盡漕船過徐臣等得按程最遲之其三月過洪者以上勞叙四月者次之至五月者罰而過伏秋水漂流者重擬則為河亦所以為漕也夫可於是漕船不與河泛溢直而歲運畢如期抵京京之直正不翔踴如異時矣

國朝各省歲漕派數

各總歲漕運數

浙江都司 免運六十萬石每正糧石加耗率 六十六萬五千三百一十二石三斗四升	浙江都司把總
湖廣都司 免運三十五萬石每石加耗率 三十五萬石	湖廣都司把總
江西都司 免運四萬石加耗同前改免了七萬 三十三萬八千四百七十二石三斗八合	江西都司把總
山東都司 免運二十八萬石每石加耗三斗七升改 免九萬五千六百每石加耗一斗七升遮洋官軍 免者三斗五升 三十萬六千九百九十五石一斗八升八合	山東都司把總
河南都司 免運二十七萬石每石加耗三斗一升 改免二千一萬石加耗同前遮洋加耗亦同前 遮洋把總 三十萬石	河南都司把總
應天府 免運十萬石 改免二萬八千石	應天府把總
蘇州府 免運八十五萬五千石每石加耗五斗六 升改免四萬三千石每石加耗一斗七升後七府 耗同 二十七萬六千一百九十五石一斗九 升二合	蘇州府把總
松江府 免運二十萬三千石 改免三萬九千九 石 其二把總	松江府把總
常州府 免運二十七萬五千石	常州府把總
鎮江府 免運八萬石 改免二萬五千石	鎮江府把總



安慶府

兌運六萬石

江南二總上江把總

寧國府

兌運三萬石

二十七萬三千一百五十五石六斗九升四合

池州府

兌運二萬五千石

下江把總

太平府

兌運一萬七千石

二十九萬一千五百四石九斗六升

廣德州

改兌八千石加耗三斗二升

江北二總其一把總

揚州府

兌運六萬石每二石加耗四斗七升

二十八萬八千四十五石二斗九升

淮安府

改兌二萬五千石加耗同前

共二把總

鳳陽府

兌運三萬石加耗同前 改兌三萬三百石

四十九萬三千七百四十九石

廣濟府

兌運一萬石每二石加耗五斗六升

中都留守司把總

兌運三萬石每二石加耗四斗七升

三十六萬七千五百九十八石六斗三升二合

歲漕各省府派數及各總船卒運數

漕運歲額糧斛四百萬兌運三百三十萬石支運七十

萬石成化八年談漕運都御史奏 准將支運糧米

各水次領兌名爲改兌漕司一向循守舊規均搭分派

軍船領兌運納除外河遮洋總下旗軍六千三百名運

糧三十萬石內正兌二十四萬石改兌六萬石裏河南

京等十一總旗軍一十一萬五百一名每軍一名額運

止兌糧二十五石二斗九升二合惟北隸總下每軍多

運三升八合以盡時零之數每淺船一隻旗軍十名共

運正糧三百七石二斗耗在外前項官軍共分派正兌



糧三百六萬石改兌糧六十四萬石運赴京通二倉正  
兌者三七改兌者四六上納通前不失四百萬石之數  
正耗米之外照依有司地里遠近又出輕齋以備水陸  
脚價浙江江西湖廣最遠每石二斗六升折銀一錢五  
釐山東河南二省最近每石止出一斗六升折銀六分  
其改兌糧米原係有司自運准徐臨德四倉上納官軍  
支運之數其正耗米浙江江西二省每石四斗二升江  
南各府三斗二升江北各府三斗七升山東河南二省  
一斗七升俱是本色原無折色輕齋京通二倉水陸脚  
價逐年於正兌輕齋內完貼完納損正兌之有餘以補  
改兌之不足多寡均不分南北通融領兌前項漕糧

經先朝文武大臣議處停當行之歲久則例已定

○自永樂年間開設裏河漕運以來定撥湖廣江西浙江  
南京江南江北中都留守司衛所官軍一千二萬七千  
八百餘員名分爲十二總歲運糧儲四百萬石于京通  
天津薊州等倉及納其江西湖廣浙江南直隸都司衛  
所官軍運糧由揚子大江至江北裏河由儀真揚州淮  
安邳徐濟寧東昌臨清德州天津直抵通州等九衛皆  
隸漕運所轄者不過欲其程途接續制統聯絡便攢運  
也其直隸德州天津通州等九衛又其臨近京師天下



根本萬一天時亢旱邊務緩急不同稍有不繼必須用此直隸官軍轉搬至京得以一時而集是北直隸通州等九衛之官軍尤重於迤南漕運衛所之官軍矣

歲漕派數運總論

中古制國用悉賦畿內無有輸於千里之外者秦廢封建而漕運聿興其數亦視國之侈節以爲盈縮焉漢初歲不過數十萬石元封元年山東漕歲益六百萬石昭帝元鳳二年詔減漕三萬石明年又詔勿漕唐初亦不過三十萬石廣宗河南陝運一百八十萬石天寶歲水陸二百五十萬石代宗時劉晏歲百一十萬石劉晏

案漕至季吳復如之宋太平興國始置注河歲運江漕稅米三百萬石大中祥符初至七百萬石此最登之數也景德三年以李溥之請定制爲六百萬石天聖間則又以吳耀卿言減五十萬石元漕三百餘萬石至我國朝歲運定例四百萬餘石載之歷代實爲中制然其爲支爲兌爲改兌爲本色爲折色或遇事變爲減留爲借撥爲蠲免雖無定則而數則常盈焉



國朝運漕倉數

京倉

舊大倉

在城東坊總督撥糧二廳及錄庫在焉

百萬倉

在城東坊

南新倉

在舊大倉前西倉聯絡

北新倉

在百萬倉後

海運倉

在大倉北門相對

祿米倉

在東城坊

新大倉

在海運倉西

廣儲庫倉

在西城坊

淮安倉

常盈倉

永樂十三年建在清江浦河南岸款

八十座共八十間

徐州倉

廣運倉

宣德五年增建在城南一里建置上同

款一百座共一千間今五千座共五百一十間

臨清倉

廣積倉

在今城內建置上同款七十二座共

七百二十間先是永樂四年於廣積分款十座共一百間該倉曰臨清今復併一

德州倉

德州倉

舊在州城北門外建置上同正統後

置城內東西分為二東倉款二十九座共二百六十三間西倉款一十二座二百一十七間



漕運各倉總論

漕之法莫善於轉般莫不善於直達稽之於古漢漕關  
東山東之粟悉從涇而上故河東有糧倉涇倉滎陽有  
敖倉河南以東置漕舟五百艘則知東方諸郡其粟自  
遠而致者皆至三河交卸給節而入都矣迨後魏郟閣  
之法立歷代相因在唐則於水次有集津倉有洛口  
有含嘉倉有河陰倉水通則隨近轉運否則暫寓以待  
以及江南之運積揚州汴河之運積河陰河船之運積  
河中操舟便宜無有傾覆唐之運於斯爲盛在宋東京  
之制度四方之運者謂之船般倉曰永豐曰通濟曰富  
國等凡十倉則受淮江所運謂之裏河曰永濟曰永富  
者受淮孟等州所運謂之西河曰廣濟等者受潁許等  
州所運謂之河南曰廣積曰廣儲者則受漕濮所運謂  
之北河又置搬運倉于真楚泗三州而江南之船至三  
倉而止汴船轉輸 京師故大中祥符間歲漕至七百  
萬石可謂極矣一達直達久涉歲月奸費互作而委積  
發運名浮于實遂啟胡人之亂元都幽燕變爲海運而  
白河一道接運備至在河西則有倉十四通州則有倉  
十三河倉則十有七是皆重於轉般也我 國家監於  
前代其漕運之敖倉在京通者則有總督大監戶



部尚書或侍即巡倉則有御史撥糧則有員外即監收  
 則有主事以至倉使攢典各有人焉所以統儲天下之  
 粟以資國用也在淮徐臨德者監收亦有大監亦有主  
 事以至倉使攢典亦各有人焉所以分儲天下之粟以  
 待轉運也及後轉運變為兌運又變為長運至今其間  
 因時便宜為軍民計者固周且審然竟疑於直達也議  
 者謂轉運則民有往復出納之擾長運則軍有守淺阻  
 凍之困利害蓋相當焉

漕運考

附

程頤曰禹貢冀州為帝都東西南三面距河他州貢賦  
 皆以達河為止按禹貢所謂達于河即達京也然叙水  
 路于貢賦之後每州皆同亦後世漕運之法也但未明  
 言其為漕耳

管子曰粟行三百里則國無一年之積粟行四百里則  
 國無二年之積粟行五百里則國眾有饑色

左傳晉薦饑乞糴于秦秦輸于晉自雍及絳相繼命曰  
 沉舟之役吳城邗溝通江淮

按沉舟以輸粟開渠以通糧道已見于春秋之世  
 秦欲攻匈奴運糧使天下飛芻輓粟起于黃腫瑯琊負  
 海之郡轉輸北河率三十鍾而致一石



按飛輓始于秦蓋由海道以入河也海運在秦時已有之

漢興高祖時漕運山東之粟以給中都官歲不過數十萬石

李文時賈誼上疏曰天子都長安而以淮南東南邊爲秦地古者天子地方千里中之而爲都輸將繇使遠者不在五百里而至公侯地方百里中之而爲都輸將繇使遠者不在五十里而至輸者不苦其繇繇者不傷其費故遠方人安及秦不能分人寸地欲自有之輸將起海上而來一錢之賦數十錢之費不輕而致也上之所

得甚少下之所苦甚多也  
武帝特通西南夷滅朝鮮擊匈奴築衛朔方轉漕其運山東成祇其勞 武帝勞中國人漕中國粟以爭無用之地是以瑤琛之珠而擘啁啾之雀也務虛名而受實害損有用之才而易無用之地豈盛德事哉

鄭當時言關中運粟請引渭穿渠涇易漕度而渠下民田萬餘頃又可得以溉此損漕省卒上以爲然發卒穿渠以漕運大便利呂祖謙曰漢初中都所用者省漕運之法未講也鄭當時議開漕渠引渭入河蓋緣是時用粟之多漕法不得不講



宣帝時耿壽昌奏故事歲漕關東穀四百萬斛以給京師用卒六萬人宜糴三輔弘農河東上黨太原諸郡穀足供京師可省關東漕卒過半壽昌此議遇京輔豐穰之歲亦可行之

趙克國條畱屯十二使其五日至春省甲士卒循河漕漕穀至臨羌以威羌虜揚武折衝之具也

克國此議遇歲豐稔邊方無事亦可行之

光武北征命寇恂守河內收四百萬斛以給軍以輦車驢駕轉輸不絕諸葛亮在蜀勸農講武作木牛流馬運米集斜谷口即閑息民休士三十年而後用之

後魏於水運之次隨便置倉每軍國有須應漕引此法

亦民便

隋文帝以倉廩上虛議為水旱之備詔于蒲陝等十三州募運米丁又各置倉轉相灌漑注漕關東及汾晉之粟以給京師

隋制凡經過之處以丁夫遞運要害之處置倉塲收貯次第運之以至京師運丁得以番休而不久勞漕船得以回轉而不長運且所漕之粟亦得以隨宜措置而或發或畱也

唐都關中歲漕東南之粟高祖太宗時用物有節而易



贍水陸漕運不過二十萬石

玄宗時裴耀卿請于河口置倉有武牢洛口等名使江南之舟不入黃河黃河之舟不入洛口而諸倉節級轉運水通則舟行水淺則寓於倉以待不滯此于曠年長運利便一倍有餘在當時未行又請罷陸運而置倉于河口凡三歲漕七百萬石

代宗時劉晏掌漕事故時陸運斗米費錢十九晏命囊米而載減錢十五江船不入汴汴船不入渭江南之運積揚州汴河之運積河陰河船之運積渭口渭船之運入太倉歲轉粟一十萬石無升斗溺者

宋文帝于汴漕運之法分為四路東南之粟自淮入汴至京師陝西之粟自黃河入汴至京師陳蔡之粟自關河入汴至京師山東之粟歷濟及鄆入五丈渠至京師四河惟汴最重

漢唐是都于關中漢漕仰於山東唐漕仰於江淮其運道所經止於汴滑一路宋初汴梁四衝入達之地故其運道所至凡口路

宋歲漕東南米麥六萬斛漕運以儲積為本故置轉般倉于真今雋楚今淮泗今泗三州以發運官重之江南之船輸米至三倉卸納即載官益以歸舟還其郡卒還



其家汴船請轉般倉漕米輸京師三倉有數年之備  
按宋人以東南六路之粟載于轉般之倉江船之入至  
此而止無留滯也汴船之出至此而發無覆溺也江船  
不入汴汴船不入江豈非良法歟竊以宋人都汴漕運  
比漢唐爲便易前代所運之夫皆是民丁惟 今朝則  
以兵運前代所運之粟皆是轉運惟 今朝則是長運  
唐宋之船江不入汴汴不入河河不入渭今日江湖之  
船各遠自嶺北湖南直達于京師唐宋之漕卒猶有者  
休今則歲歲不易矣宋人又有載鹽之利今之漕卒比  
之宋人其勞百倍一歲之間大半在途無一歲之勞有  
風波之險洪師之停留舳舻之衝激陰雨則慮泄漏淺  
濫則費推移沿途爲將領之科索上倉爲官攢之留難  
及其回家之日席未暇煖而文移又催以兌糧矣運糧  
士卒其勞苦萬狀有如此者伏乞推行宋人轉船載鹽  
之法于今日少寬士卒之一分寬一分則受一分賜矣  
况其所賜非止一分哉

按沙河即今淮安府板橋至新莊口一帶是也

本朝永樂十三年平江伯陳瑄因運舟沂淮險惡乃尋  
宋劉瑄議開沙河以避淮水之險喬惟嶽繼自楚州之  
至淮陰故道於是開清江浦五十餘里置四楫以通漕



又於沿江一帶增堰以防走泄蓄水以資灌注引泉以備乾涸至今為利今日運道自儀真直抵潞河其間最險者

有二所高郵湖隄及徐呂二洪是也然二洪之險地也

地有定形人可以用其力湖隄之險天也天無常變雖

若非人力可為然人力勝天亦有此理惟今高郵之湖

南起杭家嘴北至張家溝共三十餘里唐李吉甫為淮

南節渡使始于湖之東亘南北築正津堰以防水患即今

率在宋時又有斗門水牐本朝洪武九年知州趙原

者始甃以甃永樂十九年加以甃之大者景泰五年又

護以木椿實以甃土以備風浪舟楫往來亦其天色晴

霽風恬浪靜如行鏡中一遇西風驟起波濤洶湧人物

淪亡不可勝計建議者往往欲于舊隄之外湖泊之傍

別為長隄一帶約去舊隄一二十丈下覆鐵釜以定其

基旁樹木椿以固其勢就浚其中之土以實之用甃包

砌一如舊隄其中舊有減水牐三座就用改作通水橋

洞引湖水于內以行舟楫仍于外隄造減水牐以節水

勢如此則人力足以勝天省官物之失陷免人物之歿

亡為利實亦不小

元史食貨志元都于燕去江南極遠而百司庶府之繁

衛士編民之衆無不仰給于江南自伯顏獻海運之言



而江南之糧分爲春夏二運蓋至于京師者歲至三百餘萬石民無輓輸之勞國有儲蓄之富豈非一代良法歟

按海運之法自秦已有之而唐人亦轉東吳粳稻以給幽燕以給邊方之用而已用之以足國則始於元焉考元史論海運有云民無輓輸之勞國有儲蓄之富又云海運視河漕之數所得益多故終元之世海運不廢作元史者皆國初史臣生長勝國習見海運之利所言非無徵者我朝洪武三十年海運糧七十萬石給遼東軍餉永樂初海運七十萬石至北京至十三年會通

河通利始罷海運竊以自古漕運所從之道有二曰陸曰河曰海陸運以車水運以舟所運有多寡所費有輕省河漕視陸運之費省什三四海運視陸運之費省什七八今漕河通利歲運充積固無資於海運也然會河一河譬則人身之咽喉也一日食不下咽立有死亡之禍請于未事之先而爲意外之慮尋元人海運之故道別通海運一路與河漕並行江西湖廣江東之粟照舊河運而以浙東西瀕海一帶由海道運使人習知海道一旦漕渠少有滯塞此不來而彼來亦思患預防之先計也夫海運之利以其放洋而其險也亦以其放洋今



日欲避放洋之害宜預遣習知海道者起自蘇州劉家  
港訪問傍海居民漁斤竈丁逐一次第踏視泊舟港汊  
沙石多寡洲渚遠近丘曲爲之設法圖畫具本以防傍  
海通運之法是亦良法且元史載海運自至元二十年  
始至天曆二年止備載歲運所至之數以見其所失不  
無意也竊恐今日河運之糧每年所失不止此數况海  
運無剝淺之費無挨次之守而國家亦有水戰之備  
可以制服朝鮮安南遼海之夷誠萬世之利也至元  
韓仲暉等言自安民山開河北至臨清凡二百  
引汶絕濟直屬海運是開三十有一度高低分遠近

節言海運名會通河

按會通河之名始此至我朝洪武二十四年合沂沭  
往來者悉由陸以至德州下河永樂初肇造北京橋近  
由江入淮由淮入黃河運至陽武由陸運水運至北京  
厥後濟寧州同知潘叔正因州夫通運之難請開會通  
河朝命工部尚書宋禮發丁夫疏鑿以復故道又命  
刑部侍郎金純開黃河故道分水以益漕河自是始罷  
海運專事河運蓋永樂十三年也明年平江伯陳瑄又  
請濬淮安莊牖一帶沙河自淮以北沿立淺鋪築牽路  
樹柳木穿井泉于是漕法通便噫元之爲此河河成而



不盡以通漕蓋天假元人之力以為我朝之用也

又按歷代建都于西北者皆仰給東南之漕都長安者

阻關陝之險漕運極難所以資於江淮涇河都洛陽汴

梁者兼資汴洛汝蔡而已惟我朝建都幽燕東至於

海西暨於河南盡於江北至大募水洎滴皆為我國家

用其功最鉅者其運河由江而入和溝繇淮而度上清

口經徐呂二洪沂沁泗水至濟寧居運道之中所謂天

井牖者即元史所謂會源牖也諸水畢會于此而分流

於北此蓋居南京之間南北中分之處通議諸師天井

居其中臨清總其會居中者如人身之有腰脊也總會

如人身之有咽喉腰脊損則四支莫運咽喉閉則五

不通濟寧居腹裏之地而多有旁出之途臨清又

河之極處漕路之要害也東控青齊北臨燕趙且去邊

關不遠疾馳之騎不浹旬可到焉國家深長之思者

請跨河為城兩際各為水門以通舟楫而包圍巨牖在

于其中設官以司啟閉屯兵以為防守亦思患預防之

一事也

凡漕運事宜詳具漕河圖後但河之淤決不常或有為

陸運海運之說以備不虞是或一道也併採錄之

陸運附



陸運之方每人行十步三十六人可行一里三百六十人可行十里三千六百人可行一百里每人負米四斗以夾布囊盛之用印封記人不息肩米不着地排列成行日行五百回計路二十八里輕行一十四里重行一十四里日可運米二百石每運給米一斗可供二萬人此百里一日運糧之術也

海運

附詳已後

海運圖後

今浙福海船雖極遠皆能通至京師或不難也松江與大倉通泰州俱有沙船淮安有海雕船常由海以至山東寧海縣賈米離天津不遠若以南京等總領衛分坐兌松江大倉等處近海糧米者求的管轄戶與雇值量運三四萬石歲一行之使海舟漸熟可為日後之備或可行也

內閣  
庫

圖書編

卷八十八終



